

程宝林 / 著

一个农民儿子的 村庄实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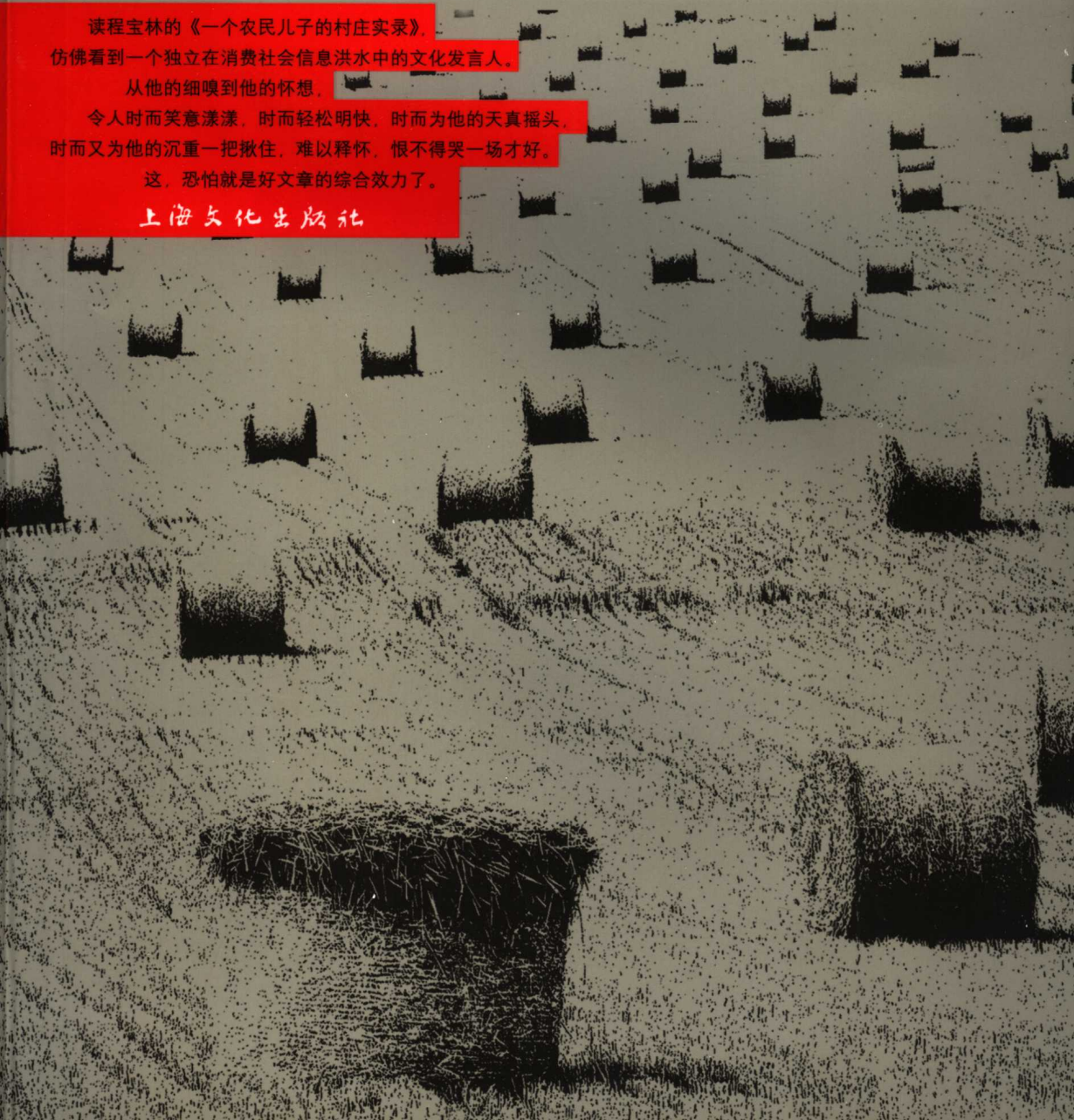
读程宝林的《一个农民儿子的村庄实录》，
仿佛看到一个独立在消费社会信息洪水中的文化发言人。

从他的细嗅到他的怀想。

令人时而笑意漾漾，时而轻松明快，时而为他的天真摇头，
时而又为他的沉重一把揪住，难以释怀，恨不得哭一场才好。

这，恐怕就是好文章的综合效力了。

上海文化出版社



一个农民儿子的 村庄实录

程宝林 / 著

上海文化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一个农民儿子的村庄实录/程宝林编著 - 上海:上海文化出版社,2004.8

ISBN 7-80646-651-7

I.一… II.程… III.纪实文学-中国-当代 IV.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67351 号

责任编辑:孙欢

封面设计:周艳梅

一个农民儿子的村庄实录

程宝林 编著

上海文化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74号

电子信箱:csbcm@public1.sta.net.cn 网址:www.sbcm.com

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出版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787×1092 1/18 印张 13 字数 207,000

2004年8月第1版 2004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050册

ISBN 7-80646-651-7/I·446

定价:20.00元

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T:021-56973111

目 录

第一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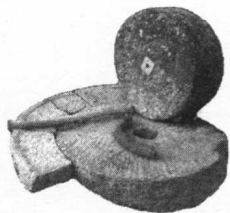
端 午 一 哭

- 水稻 / 2
我心悲凉 / 6
民如鸟兽 / 9
又见汉江 / 11
贵州道中 / 14
农民伟大 / 20
端午一哭 / 23
归葬 / 33

第二辑

怕 见 家 信

- 父母的歌谣 / 55
写给襁褓中的儿子 / 59
父亲 / 62
母亲二题 / 65
怕见家信 / 69
堂叔 / 71
小金 / 78
老师 / 84
同学 / 88
乡村“塾师”列传 / 92
梁间燕语呢春时 / 104
秋天的絮语 / 106
冬日踏青 / 111
夜雨寄远 / 116
灶火 / 118
善良 / 122
终身大事 / 127



旧宅纪兴 / 130

禾场书斋 / 136

芜园记趣 / 139

擦亮马灯 / 144

第三辑

来
家
吃
饭

万里送行舟 / 151

笔缘 / 154

家乡是出发的地方 / 158

荆门四章 / 160

江汉小镇青未了 / 165

无阊居 / 169

蓉居小札 / 172

没有童年 / 174

街对面的中学 / 176

黎明情结 / 178

渴望快乐的劳动 / 181

永远的朋友 / 184

农事二题 / 190

虚构菜畦 / 193

荆门乡村的美食 / 195

浮生三饮 / 198

豆腐之美 / 203

民间饮食 / 208

来家吃饭 / 212

22年两封“书” / 217

机场的草坪 / 224

第一輯

端 午 一 哭

水稻

2

那地方只盛产水稻。

土地肥得很，水渠多，堰塘也多，天再旱，对庄稼也不碍事。每年的秋收时节，禾场上便布满一堆一堆的稻谷，尘土飞扬的石头公路上，板车、拖拉机满载着粮食，吃力地行进，一幅丰收的景象。可是，无论每亩地产稻谷一千斤，还是一千二百斤；无论是种植传统的稻种，还是换种五块钱一斤的杂交稻种，那地方总是一个“穷”字。

说穷，当然显得有点不仁不义，尤其是我这样一个离乡日久的游子，说自己的故乡穷犹如说自己的母亲丑。故乡位于千里沃野的江汉平原上，它所隶属的那个省在地理书上有“千湖之省”的美称。而我的老家，历来被认为是“鱼米之乡”。除了米之外，鱼也是故乡的特产，“鱼羹稻饭常餐也”，吃新米煮的大米饭，喝鲜鱼的鱼汤，是辛弃疾、陶潜这些古人归隐田园时梦想的饮食。奇怪的是，尽管米储于仓，鱼游于塘，家乡的父老乡亲仍是一个“穷”字。这一切都怨该死的水稻。

水稻命贱，有水有土就能生长，偏偏那地方土质又肥沃，水源也充足，所以，每亩地打它个千二百斤，不算什么稀罕事儿。粮站对水稻的收购价格，已逐年下降，最低时降到了一毛多钱一斤，而这期间，化肥的价格、水的价格，所有的工业品的价格，都大大提高了。还有集体提留款，占每亩地收入的三分之一，还有名目繁多的摊派和扣款。结果，农民一年辛苦下来，只挣下了一仓口粮，供全家人吃到第二年的秋粮登仓。

当我在远离水稻的外省省城，在一栋17层高的大厦里，在舒适宽敞的办公室中，和一位同事谈起故乡的景况时，一位实习

生睁大了惊奇的眼睛。她不理解茅盾的小说《春蚕》。为什么蚕茧丰收了，老通宝这样勤劳的蚕农却破了产。我很不恰当地吟咏了屈原的两句诗，来表达我对于我出生并长大成人的那片土地的深刻同情：“长太息以掩涕兮，哀民生之多艰！”那位年长于我的同事好心地劝我，不要随便瞎说，年轻人还不懂得“祸从口出”的道理。

具有农业常识的人都知道，种植水稻，是整个农业生产中劳动强度最大的一种。从插秧到割稻，人不知要蜕几层皮。插秧的时候，尚在四月，田水仍寒，天不亮就得起床，穿着雨衣泡在田里——那时，正赶上雨季，淫雨霏霏。没有插过秧的人，不会知道腰板锥心疼痛是一种什么滋味，“脸朝黄土背朝天”又是一种什么滋味。田里有时还有蚂蟥，叮着农民黝黑的小腿肚吸个不停。割谷的时候，那又是另外一番苦，一年中最热的日子，太阳毒毒地当背烤着，密匝匝的庄稼地里，一丝儿风也没有。你挥镰割下第一把稻谷，背上的衣服就湿了一大片，也不知道是割下的稻谷多，还是洒在田里的汗珠儿多。水壶就放在田埂的阴凉处，喝一口，茶却热得像开水。这样闷热的天气，最容易下大暴雨。农民们一边赶着牛，拖着沉重的石碾碾压稻谷，一边惊惶地观望天色，生怕天边陡地冒出一朵黑云，远处隐隐传来一阵雷声。冰冷的暴雨往往倾盆而下，这时的禾场便慌乱一团，任什么人都必须豁出命去抢救登场的粮食。谷子淋了雨就要膨胀、发芽，那就意味着一年的辛苦已付诸东流。在这种时候，即使是正来月经的年轻妇女，也不敢跑到屋檐下避雨，因而有不少人落下顽固的妇科病。

插秧、割稻是种植水稻的两大忙季，而一个粮农最大的苦恼还不在于此。如何把一车一车金黄的粮食不扮笑脸、不求人地、体面地卖掉，才是农民最关心的问题。粮站通常建在公路边，每逢收粮季节，公路上便排起了绵延数里的卖粮长队，而途经此处的一切其他车辆，都不得不绕道而行。卖粮者带着草席、干粮和水，晚上就把席子铺在板车、拖拉机下，一边守粮，一边睡觉。有时要等候两三天，才能轮到你。粮检员拿一根尖尖的铁管，终于插进你的粮袋，如果说一声：“不合格”，你就只好肚里骂娘，嘴上求情，最终还是不得不把粮食拖回去。



平心而论，解决全国农民的温饱问题，确属了不起；但在鱼米之乡，让农民顿顿都吃上大碗的白米饭，却丝毫也谈不上是什么显赫的成绩。吾乡的粮食产量据说已创了历史最高记录，收购量也在不断扩大，农民却仍然有不少粮食堆在仓里成为隔年陈粮。仓中有粮而袋里无钱，这种奇怪的贫困是多么触目惊心！吾乡的祖先，没有在那片土地上种下任何果树，留下任何稍微值点钱的经济作物、土特产品；那儿也没有森林、没有矿产，只有一望无际的黑褐色的肥土，只有千年不衰的低贱的水稻，让人们一代一代地种植、收割。古人说，“仓廩实而知礼节”。以国家而论，近年来，全国粮食连年丰收；以吾乡而论，大小粮站都库满仓满，露天粮堆高如楼房，“仓廩”不可谓不“实”，而社会风气、社会治安却每况愈下，已到了令人担心的地步。

我在大城市的省报里，是一个小职员，当然算不上有钱，回到我本应富饶美丽的家乡，却俨然一个“阔佬”。最近父亲来了一趟成都，路上吃的是上车前买的馍，一共二十个，花了两块钱。到成都时，还剩下四个没有吃完，便放在了冰箱里。我送他回去时，他又从冰箱里把那四个早已发干、变得像石头一样的馍拿出来，揣进旧帆布包中。我很生气，一把夺过来扔进了垃圾桶。在陪父亲回老家的路上，我买了一瓶高橙当饮料，几袋成都产的香肠和涪陵榨菜佐餐，三块钱一盒的盒饭，我们父子俩一顿吃三盒。父亲享受着这些，似乎很为儿子颇有几张大面额的钞票自豪，同时又为一顿饭花掉十元钱深深惋惜。他说，吃这一顿饭的钱，差不多要买半袋磷肥了。他用农民特有的大嗓门发出的这句感叹，使邻座的旅客一片惊愕。

有一个细节给我留下了很深的印象，使我至今难忘。上一次回家，我带着妻儿，在路上吃的一串香蕉，到家时只剩下四根了。那天正巧我的外公来了，同来的还有一个舅舅，与我年龄相仿。我拿出这4根香蕉，请外公、舅舅和我父母各尝一根（那天我回家路过镇上时，已是晚上，无法买到水果）。外公拿到香蕉，也不推辞，马上剥去皮，两口就吃完了，连声说好吃，这才问水果的名字。我告诉他，这是香蕉，他脸上的神色表明他似乎听说过。他快七十岁了，是侍弄庄稼的好手，但一辈子也没有去过任何一座城市。给我父母的香蕉，他们横竖不肯吃，说

要留给孙子。我说，这东西虽然贵一点，两块钱左右一斤，我们仍然常买，一买就是四五斤，孩子不稀罕的。他们这才吃下了香蕉。

我在城里，出了名，成了诗人和作家，上了报纸、杂志、电台和电视台，我的父母仍在那个地方，种着几亩水稻。他们都已衰老，母亲又患着绝症。我一再写信，劝他们把田退给村里，只种点口粮田，让我们子女寄钱回家赡养他们，他们终是不肯。从清朝起，我们家就世代种水稻，迄今已种了七八辈了，好像还没有种够似的。每当我从粮店里，以极低廉的价格买回城里人独享的“商品粮”时，我都要把手伸进米袋里，像老农那样抓一把雪白的米摊在掌心里仔细端详。我认得出来，这米就是我父母种出来的，我家那几亩责任田，构成了这个国家农业的一部分。

我心悲凉

关于失学儿童、关于“希望工程”的报道、节目、文章、活动越来越多了。最有效的方式便是从贫困地区选几个孩子，接进城里来，让他们在摄像机前，一一回答诸如“在家里一年吃几次肉？”、“知不知道这种玩具叫变形金刚？”、“你身上穿的衣服是借的还是自己的？”这一类问题。主持人原本唤起观众的同情心，结果更多的唤起的不过是城里人的优越感而已。这种情景使我的内心受到了刺痛，仿佛我自己就是那些被幸运地选中，到大城市来逛几天“西洋景”的贫困儿童。我看过幽默电影《三毛从军记》。三毛流落上海，被一位有钱的贵妇人收为养子。贵妇人的心至少在对这个孤苦无助的流浪儿身上，表现出了善良与同情。但这种善良与同情，出自一种居高临下的角度，就变成了施舍，而接受施舍无论如何都是一种屈辱。所以三毛最终还是逃离了这个有吃有穿有地位的家，重新成了一名流浪儿、一名黑暗年代的失学少年。我不知道这类电视节目的制作者为什么不直接把镜头伸向那些摇摇欲坠的校舍，那些阴暗潮湿的茅屋，那些粗糙简陋的家具，那些衣衫褴褛、目光呆滞的孩子。

也许我是乡下人的身世，使我对这个问题表现出了异乎寻常的敏感与自尊。我读小学的时候，每学期的学杂费只有两元钱。为了催交这两元钱，欠费的孩子放学后经常被留下来。老师在教室里一边踱步，一边用“擤了鼻涕脑袋轻”这句俗语来启发孩子们。那时我总是望着黑板上方的领袖像发呆。我很想问毛主席他老人家，为什么我父母、爷爷一年到头都在生产队干活，我农忙放假时也要挣工分，却交不起这两块钱的学杂费。我的母亲


去砍柴，将柴草卖给队上的瓦窑，一斤干草才卖两分钱，我也和伙伴们满地挖树桩，跑出几十里外捡猪粪、狗粪、牛粪和人粪，卖给队里的粪池。我至今还记得这四类粪便的相差悬殊的收购价。有一次，母亲用砍柴攒下的钱，为我做了一套新衣服。那是两角钱一尺的薄薄的蓝布，乡村供销社里最便宜的一种。出于孩子莫名其妙的虚荣心，我竟然嫌衣服太差了，拒绝穿它，并且蛮横地对母亲说：“你既然只能让我穿这种丢人的衣服，又何必把我生出来？”母亲一向脾气暴躁，对儿女们常常打骂，听到这话却立刻倚在门框上呜呜地哭了起来。这句恶毒的话提前结束了我混沌无知的少年时代，使我终身牢记贫困带来的屈辱，但我却不知道贫困的真正原因。

差不多有十年的时间，充斥于新闻媒体的，都是一些令人欣喜若狂的神话般的消息：农民包飞机旅游啦，农民雇大学生当秘书啦，农民装程控电话啦，农民买“奔驰”轿车啦。忽然之间，民工潮涌动起来了，那些出外打工的农民，横看竖看也不像是包得起飞机，雇得起秘书，装得起电话，买得起轿车的大款。中国农民生活的真实情形开始显现出来，接着关于各省失学儿童的统计数字或估计数字也一一公诸报端了。再接着，是七十多种城里人闻所未闻、听了瞠目结舌、大长见识的摊派被宣布废除。我努力地相信，造成孩子们失学的主要原因，是自然因素，是地理位置。他们要是都能出生在大都市里就好了，至少也应该出生在大城市的郊区，在那些地方仅仅靠卖几亩土地就可以一夜致富，盖起两三层的小洋楼。

当我在报纸上看到爱国侨胞陈世贤先生向四川的仪陇、广安等地捐资兴学时，我既为陈先生的爱国义举而感动，同时又不免有几分羞愧。有时候细细想来，社会的变迁真令人匪夷所思。在短短20年前，陈世贤先生这样的海外富翁，他所隶属的那个“阶级”，尚是我们“革命”的对象。他专门选择这些出过革命家的贫困地区捐资办学，一方面表现了他对革命的敬仰，另一方面对社会的失误与不足（至少在教育方面），或多或少表现出了同情与补救的愿望。

我比谁都更有理由，资助一两个失学少年。但迄今为止，我却连一分钱也没有捐出过。“希望工程”是一个了不起的创意，但我认为，它的真正价值是它的宣传声势，旨在唤起全民族的教育意





8

识，而不仅仅是爱心。“希望工程”从本质上讲，只是一种类似于慈善行为的救助。前些天，成都搞了声势浩大的“希望工程”捐助活动，一天下来也只有73名失学少年得到了读书的机会，这与全省十多万失学少年相比，完全是杯水车薪，只不过使失学少年整体中产生了一些幸运者。假如某村有一个失学孩子，得到了一个城市家庭的资助，背着书包上学了，他的隔壁住着另一个失学孩子，却没能找到一个肯资助他的城市家庭，我不知道这个孩子望着自己的伙伴上学去的背影，会不会想到“公平”这个词。

可是，即使让所有的孩子都上了小学，又当如何呢？孩子们小学毕业，一旦考不上初中，就永远失去了再受教育的机会，而在现代社会里一个只有小学文化程度的人，几乎等于文盲。国家如果不用法律的手段，在经济上花二三十年血本，确保每一个孩子，至少受完高中教育，我们的民族就谈不上有多大的希望，21世纪也绝不会是中国的世纪。所谓现代化国家，就只是一厢情愿的梦想，至多不过能实现都市的有限的现代化。

民如鸟兽

其实我并不喜欢这个标题。至少，它所立足的那个至高无上、俯瞰众生的角度，与我的平民身份不符。在这个泱泱大国，没有一寸土归属于我的名下，也没有一个人隶属于我的统治。但我还是时常想起这个生动的词、这个比喻，尽管我记不清它出自于哪一种古籍。

在拥挤得让人没有立足之地的车站、广场，以及没有立锥之地的车厢，面对神色疲惫、头发凌乱、衣衫不整，背着大红大绿背包的人潮，这种感觉尤其强烈而明显。我说不清楚，我究竟是同情他们，还是钦敬他们，抑或是同情中混杂着钦敬，钦敬中也隐含有同情？我清楚的是，我必须时时和自己的“城里人”的优越感作战。硬卧车厢容易让人产生“上等人”的可耻的错觉。我不知道，除了他们，谁还能算作是我的真正的手足兄弟，或者父老乡亲。现在，他们抛弃了土地和家园，向远方流浪，如同一拨一拨的难民，奔走在城市与城市之间。他们的境遇，使我的内心隐隐作痛，但同时我又为他们感到格外的庆幸，因为他们毕竟已离开了家门，走在了路上。土地束缚他们，使他们祖祖辈辈，厮守着土屋、茅棚与庄稼。两千年来，他们是主要的赋税征收对象，在饥谨的年代里，首先饿死的和饿死最多的，也往往是种粮食的他们。两千年来，无论社会怎样变迁，他们没有什么根本变化，不过是种田、糊口、活命。而他们一生的大事，也仅仅是造屋、娶亲、修坟，为这三桩心事累了一生。

我在一种封闭的文化环境中长大。这种环境的必然结果就是对外乡人的不信任。偶尔从邻村迁来一户农民，也往往要历经十



数年，才能被村民们一视同仁。除了当兵，我不记得谁曾经出过一趟远门。现在，终于有一条汉子，带着他的老婆跑到了深圳，他们已有两年不曾回家了。关于他们的传闻多如牛毛，没有一条是褒扬他们的。无论如何，这个消息使我感到欢欣鼓舞。我衷心地祝福这个少年时的伙伴，在那块宝地上好好地出息，成为故乡的一个人物。

10 “青壮打工去，妇孺留村庄”，这有点类似于杜诗中的情景，只不过杜诗所述是兵荒马乱的年代，而如今是一片和平与繁荣景象。接下来产生的社会问题是田园将芜，田园已芜。哪一个村子没有几十亩撂荒地，长出青青的野草？而我穿行在乡村里，发现有些村庄只剩下妇女与老人时，我感觉到，不仅是村子，而是整个中国农业，几乎已经成了座空城。但愿我不是在危言耸听。

“民如鸟兽”，古代的统治者对此总是严加防范。人民四散而去，管理起来自然麻烦，还是用几块土地、若干项赋税将他们拴住为好。庆幸的是，世道终于变了，是鸟，尽可以飞翔了，是兽，也尽可以奔突了。农民对土地的人身依附关系，终于得到了部分的解除。自由的目的，是最终获得生存的尊严，作为一个人，作为一个平等国家的公民，辛勤地劳动、幸福地生活。

现在，这些还无从说起。我不知道，这种背弃土地的“逃亡”或者说“淘金”，还将持续多久，最终会衍化成什么结局，我为之欣喜，也为之忧愁。

又见汉江

如果没有这家小小的诊所，我回到沙洋恐怕只好住区政府的招待所了。幸好还有一个童年的朋友，在这家诊所当小小的药剂员，使我得以安顿下来。在当地为官的朋友，劝我还是住招待所为好。一个体面的人总是应该住官方办的招待所的，我却坚持和儿时的伙伴挤在一起。这样我才能免去一切礼节性的拜访、宴请，静下心来，好好地逛一逛沙洋，这个汉江边的镇子，曾是我少年时代心目中的天堂。

第二天，我特意起了一个大早，想去看看街上的早市。那担着鲜鱼、虾、藕与蔬菜的菜农、小贩，街边的风味小吃，炒豆饼、油煎汤包，都曾给我留下过至深至美的印象。可这次，走在街上却感到冷冷清清的，行人寥寥无几，昔日车水马龙的景象已不复存在。我感到奇怪，这里街道变整洁了，也有了几栋新潮的建筑，街上的喧嚣与热闹却消失了。走过电影院时，我忍不住朝里面多看了几眼。电影院的大门被关得死死的，墙上的海报已是隔年的皇历。听朋友说，电影院一年也难得放几场电影，座位上积满了灰尘，有乡村情调的露天电影场上，也长出了蒿草。想起在这里看过的那些老掉牙的电影，我这颗年轻的心，也忍不住怀起旧来。

汉江一直是在我灵魂深处流淌的一条大河。它的渡口曾激发起我对于远方的向往。渡口也已经被废弃了，因为附近新修了一座长长的汉江大桥。我没有去过那个候船室，我想大概也已经关闭了。听说这里的客轮实际上已经停航。公路运输的日趋发达，使古老的航运业受到了无情的打击。坐在客轮上，一声汽笛顺流而下，缓缓驶向仙桃、驶向武汉的闲适的快乐，再也没有人愿



去享受。那座桥是沙洋的新的标志，新的骄傲。夏天里，在这座桥上看繁星满天，任凉爽的江风拂面而来，该是另一种难得的享受，可此刻是阴雨的春天。傍晚时分，我们搭上一辆伏尔加，去观看“红灯区”的街景。桥那端是另一个市的地界，近年来，桥头无端地出现了一条小街，将一条公路夹在中间。小街上，除了饭店，并没有其他的店铺，每家饭店门口，都坐着两三个年轻的姑娘，每逢有汽车驶过，她们就站起来，向车上的男人们招手，尤其是坐着轿车的人。司机告诉我们，这些都是妓女，所谓饭店，不过是一种好看的招牌而已。正说着话，就有一位姑娘走到我们的车边来，非要我们进饭店去“谈谈价钱”。司机一踩油门，汽车便驶上了桥面，离开了这个是非之地，我却看见有好几辆小车，正从那些饭店的院子里开出来。据司机说，到这里来“买春”的人，都要用胶布蒙住汽车的牌照，以防被公安局抓住，也免得被妓女们敲诈。

第二天上午，在街上漫无目的地闲逛，迎面遇到了一个年轻的疯子，一边甩手甩脚地走路，一边高声叫喊，要“把公安局的人统统开除党籍”，引得路人们一起侧目。朋友立刻将我拉到一边，悄悄地告诉我，那个人就是刘为东。刘为东是我们低年级的同学，聪明绝顶的一个孩子，想不到成了街头的一个精神病患者。我们回到诊所，发现了一张纸条，竟是刘为东留给我的。上面写着：“宝林，听说你回来了，特地赶来看你，你却不在。见字后请稍候。我片刻即回，刘为东。”见着字条我感到灵魂受到了猛烈一击。我无法把写纸条的人和我刚刚避开的那个疯子联系起来。这意味着，他刚刚思维正常、逻辑清晰、表达得体地留下这张字条，跨出门去，脑子里立刻乱成一团，胡言乱语发起疯来。朋友告诉我，刘为东的悲剧，其实缘于一件小事：几年前，他是当地最好的中学里最出色的学生之一，可望考上最有名的大学。有一天，宿舍里一位同学丢了二十块钱，老师（或许是其他人，不详）采取了最简单、最野蛮的方式——搜身，来侦破这个案子。那天，刘为东的父亲来学校看望他，刚好给了他二十块钱。一个品学兼优的少年，心理承受能力又太弱，在这种误解和委屈下立刻精神崩溃，不久就退学了。后来他又以第一名的成绩，考上了劳改干部培训班，当上了警察。公安局后